

銀行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職能範疇- 11. 其他一般能力

(主要職能 – 11.2 人員管理及人才發展)

名稱	支援下屬實現職業抱負和個人成長
編號	109593L5
應用範圍	培養員工，幫助他們登上職業晉升階梯。這適用於不同級別和工作職能的員工的職業發展。
級別	5
學分	4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職務範圍的知識</p> <p> 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瞭解人才發展的技巧，透過觀察和與下屬商量，了解他們的職業抱負和發展需求； ● 掌握人才管理知識，並將其應用於制定下屬的職業發展計劃，幫助他們利用銀行提供的機會實現職業目標。 <p>2. 應用</p> <p> 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建議員工考取適當的學術/專業/技術資格，這對職業發展至關重要； ● 引進銀行現有資源，支持終身學習，促進事業發展； ● 計劃與下屬進行可行的崗位輪任/更替，以滿足個人職業發展。 <p>3. 專業行為及態度</p> <p> 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以公平、客觀的方式評估員工在更高級別工作所需的潛質和能力，從而根據他們的一貫和傑出的工作表現提名他們晉升。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向下屬提供職業發展機會，幫助實現他們的職業抱負和個人成長。機會應基於下屬的發展需求、銀行的資源和各單位的營運而提供。
備註	